

主承销商关于“19 沪世茂 MTN001”、“20 沪世茂 MTN001”、“21 沪世茂 MTN001”及“21 沪世茂 MTN002”本息未按期足额偿付的处置进展公告

(2024 年 1 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已披露未能按期足额偿付中期票据本息共 115,191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 月末，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未按期足额偿付以下本息：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息 808 万元（应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兑付）；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本息 663 万元（应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兑付）；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息 46,854 万元（应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兑付）；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息 811 万元（应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兑付）；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本息 666 万元（应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兑付）。

综上，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未能按期足额偿付中期票据本息共计 164,992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以上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存续期管理机构，现就相关工作进展及后续工作安排公告如下：

一、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一）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项简称	19 沪世茂 MTN001
债项代码	101901406
发行金额	100,000 万元
发行时间	2019 年 10 月 18 日
发行期限	3 年
债项余额	93,000 万元
评级情况	主体评级 AAA，债项评级 AAA，展望负面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4.24%
本息兑付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偿付本金 5,00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2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10 月 21 日，偿付本金 88,00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2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1 日期间对应利息。 （上述兑付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	2023 年 7 月 21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51,585,643.84 元，其中本金 5,000 万元，利息 1,585,643.84 元； 2023 年 10 月 21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917,312,000.00 元，其中本金 88,000 万元，利息 37,312,000 元。
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项简称	20 沪世茂 MTN001
债项代码	102000028
发行金额	50,000 万元
发行时间	2020 年 1 月 8 日
发行期限	3 年
债项余额	50,000 万元
评级情况	主体评级 AAA，债项评级 AAA，展望负面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4.12%
本息兑付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偿付本金 250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11 月 30 日，偿付本金 250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4 年 1 月 9 日，偿付本金 4.5 亿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期间对应利息。 （上述兑付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	2023 年 5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25,397,890.41 元，其中本金 2,500 万元，利息 397,890.41 元； 2023 年 11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25,917,123.29 元，其中本金 2,500 万元，利息 917,123.29 元； 2024 年 1 月 9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468,540,000.00 元，其中本金 45,000 万元，利息 18,540,000.00 元。

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三)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项简称	21 沪世茂 MTN001
债项代码	102100448
发行金额	97,000 万元
发行时间	2021 年 3 月 15 日
发行期限	2 年
债项余额	97,000 万元
评级情况	主体评级 AAA，债项评级 AAA，展望负面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5.15%
本息兑付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6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7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8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9 月 30 日，偿付本金 776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10 月 30 日，偿付本金 776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

	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11 月 30 日，偿付本金 776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12 月 30 日，偿付本金 776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4 年 1 月 30 日，偿付本金 776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4 年 2 月 28 日，偿付本金 776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4 年 3 月 16 日，偿付本金 92344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4 年 3 月 16 日期间对应利息。 （上述兑付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	2023 年 5 月 30 日应偿付利息金额：8,325,833.33 元； 2023 年 6 月 30 日应偿付利息金额：8,325,833.33 元； 2023 年 7 月 30 日应偿付利息金额：8,325,833.33 元； 2023 年 8 月 30 日应偿付利息金额：8,325,833.33 元；

	2023 年 9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7,976,791.01 元，其中本金 776 万元，利息 216,791.01 元； 2023 年 10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8,009,638.14 元，其中本金 776 万元，利息 249,638.14 元； 2023 年 11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8,043,580.16 元，其中本金 776 万元，利息 283,580.16 元； 2023 年 12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8,076,427.29 元，其中本金 776 万元，利息 316,427.29 元； 2024 年 1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8,110,369.32 元，其中本金 776 万元，利息 350,369.32 元。
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四）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债项简称	21 沪世茂 MTN002
债项代码	102100936
发行金额	64,000 万元
发行时间	2021 年 4 月 30 日
发行期限	2 年
债项余额	64,000 万元
评级情况	主体评级 AAA，债项评级 AAA，展望负面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5.5%
本息兑付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5 月 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6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5 月 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7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5 月 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8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5 月 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9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5 月 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10 月 30 日，偿付本期债券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5 月 5 日计息期间利息的六分之一； 2023 年 6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7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7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8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9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

	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10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11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3 年 12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4 年 1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1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4 年 2 月 29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4 年 3 月 30 日，偿付本金 64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期间对应利息； 2024 年 5 月 6 日，偿付本金 57,600 万元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6 日期间对应利息。 （上述兑付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	2023 年 5 月 30 日应偿付利息金额：5,866,666.67 元； 2023 年 6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12,319,707.76 元，其中本金 640 万元，利息 5,919,707.76 元；

	2023 年 7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12,348,639.27 元，其中本金 640 万元，利息 5,948,639.27 元； 2023 年 8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12,378,535.16 元，其中本金 640 万元，利息 5,978,535.16 元。 2023 年 9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12,408,431.05 元，其中本金 640 万元，利息 6,008,431.05 元； 2023 年 10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12,437,362.56 元，其中本金 640 万元，利息 6,037,362.56 元； 2023 年 11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6,600,591.78 元，其中本金 640 万元，利息 200,591.78 元； 2023 年 12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6,629,523.29 元，其中本金 640 万元，利息 229,523.29 元； 2024 年 1 月 30 日应偿付本息金额：6,659,419.18 元，其中本金 640 万元，利息 259,419.18 元。
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工作进展情况

1、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和相关债券发行文件规定，督导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做好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尽快推进落实债务化解方案，保障投

资人合法权益。

2、2024年1月19日，我行披露了《主承销商关于“19沪世茂MTN001”、“20沪世茂MTN001”、“21沪世茂MTN001”及“21沪世茂MTN002”本息未按期足额偿付的处置进展公告(2023年12月)》。

3、与交易商协会、债券持有人及相关中介保持沟通，答复债券持有人日常问题，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做好存续期管理机构信息披露工作。

三、后续工作安排

1、继续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自律规则及相关债券发行文件的约定，及时、准确、完整履行披露义务。

2、继续督促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保持良好沟通，督导发行人响应持有人诉求。

3、继续督促发行人尽快推进并落实债务化解方案，适时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持有人权益。

4、保持与债券持有人及相关中介的沟通，及时向债券持有人告知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相关机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俞峰

联系方式：021-20203388

2、存续期管理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嘉勇、黄鼎

联系方式：021-68887161、68887640

3、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

联系电话：021-23198888

五、信息披露承诺

主承销商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 为《主承销商关于“19 沪世茂 MTN001”、“20 沪世茂 MTN001”、“21 沪世茂 MTN001”及“21 沪世茂 MTN002”本息未按期足额偿付的处置进展公告(2024 年 1 月)》之盖章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8 日

